

##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20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东路1号院7号楼环洋大厦二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任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1.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任华女士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职务，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任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任华简历：**

任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现任公司监事、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科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任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科长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